（以 PDF 文件为准）

夹江公司林芝分公司 2622 支铰铸件成品采购项目

竞价采购文件（公告）

项目编号:PC-0107-26J6-FG1580

各潜在供应商：

本项目用于**夹江公司林芝分公司 2622 支铰铸件成品采购项目，**项目资金已落实，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单位”）使用工程款于本次竞价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竞价**采购。

本项目报价方式为 **不限轮次报价** ，请贵单位注意如下事项并按如下采购安排办理有关报价事宜。

一、 项目概况及询价内容

1、 项目概况

根据夹江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安排，林芝分公司 2026 年全年计划排产综合产量 16014 吨。其中制造 9691 吨：水工金属结构 2108 吨（其中海外项目 708 吨），启闭机 105.8 吨,钢结构桥梁 4503.491 吨，压力钢管 2953 吨，管接头 21 吨；安装：6323 吨。

2、 采购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

序号	设备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单重(kg)	数量（件）	总重（kg）	备注
1	固定铰座	/	9275.00	2	18550.00	成品交货
2	活动铰座	对称	17533.00	2	35066.00	成品交货
采购量合计				**4**	**53616.00**	

3、 采购范围：采购范围：含原材料采购保管、产品制造、试验检验、运输及现场售后服务等内容。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采购人不对报价人进行任何补偿。

4、 交货时间：要求于 2027 年 1 月 20 日前按订货图纸及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制造，精加成品交货，后续具体交货以甲方通知为准。

5、 交货地点为：西藏自治区林芝市巴宜区八一镇永久片区 306 省道北侧（水电七局·夹江水

工）。如因项目履约需要变更交货地点，买卖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因交货地点变更发生的额外费用。

6、 产品执行标准：满足采购计划要求，需按要求注明详细的技术参数，规范标准，投产前出具生产图，签字确认后方可投产。

7、 合同结算与付款：

详见采购文件**“合同格式（模板）”**货款结算与支付条款规定。

本次报价为固定价，即成交价格的不含税单价固定不变。

本次采购为一票制结算，税率为 13%。

8、 技术质量要求及验收方式：

详见采购文件**“技术规格书”**相关详细要求。

报价人应按照询价内容中的技术规格做出“完全响应无偏离”承诺。

9、 本次采购数量仅为估算量，以实际工程需求供应，由于工程变更导致实际供应数量减少时，采购人不对报价人进行任何补偿。

10、报价人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型号，报价包含货物原材料采购、生产制造、试验检验、仓储、运输及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人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11、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签订合同后不按合同履约的，报价人将被列入供应商黑名单，取消合格供应商资格三个月至三年，禁入期间不得参与其准入机构层级的采购活动，禁入期满后可重新申报；供应假冒伪劣、以次充好产品的，或被国家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永久取消合格供应商资格，列入供应商黑名单，不得参与股份公司各层级采购活动。

二、 报价人资格要求

1、 报价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2、 **报价人为生产厂家（铸件生产厂家)的**，应为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及一般纳税人，企业注册资本金不做要求，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报价人为代理商(含加工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及一般纳税人,注册资金不小于 100 万元，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报价人应提供厂家资格条件要求的全部审查资料)。代理商身份投标的单位须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授权函，但不做唯一授权要求;代理商也可提供品牌承诺书，但承诺品牌必须与第一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要求一致。

4、 铸钢件制造符合图纸技术要求，按 NB/T35045-2014 中Ⅰ类铸件的规定进行制造及检验。铸

件**还应符合 JB/T6402 的规定。铰座轴孔加工面按 GB/T7233 进行超声波检测，2 级合格；其余部位按 GB/T7233 进行超声波检测，3 级合格。所有加工面按 GB/T9444-2019 进行 100%MT 检测，不得有裂纹。**供方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化学成份、机械性能试验、探伤等相关质量证明报告，每炉批次至少提供 1 组试样样胚（同炉批次完成热处理但未进行取样加工的胚体）至我方以便备查。提供各相应检验、检测报告、成品交货。

5、 报价人应具有同类产品供货业绩，在近 3 年内（2023 年-至今）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1 个（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供货业绩合同须可见合同总金额、合同产品清单；报价人可提供承诺供应生产厂家（品牌）的供货业绩）。

6、 报价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近两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近两年内不曾出现严重的质量、供应等负面信息；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不存在下列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序号	列入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c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被列入中国电建股份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受限供应商的。

7、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8、 其他要求：

(1) 报价人须明确报价产品生产厂家（品牌），实际供货产品生产厂家（品牌）须与报价承诺品牌一致，在货物供应期间，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供应商不得更换货源厂家。

三、 采购文件的获取

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报价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北京时间**2026 年 11 月 19 日 18:00 时**前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阳光采购网”）获取采购文件。

2、 有意参加的供应商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采购文件：

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3、 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竞价规则：

(1) **本次竞价为不限轮次报价。**

报价人应在北京时间**2026 年 11 月 20 日 14:30 时**的报价截止时间前通过阳光采购网平台递交第一轮报价文件。

延时规则：在竞价倒计时 10 分钟内有供应商报价进入超时竞价，有供应商超时竞价，竞价时间自动延长 20 分钟，以此类推，直至无新报价提交。参与竞价的报价人均可在延长后的竞价倒计时内提交新的竞价报价。

如在竞价截止时间前报价人仅有一轮报价的，将以其第一轮报价（响应价格）作为其报价结果进行评审。

(2) 降价幅度：**竞价最小幅度 4000 元**。

报价人每次报价必须低于当前最低有效报价 4000 元；最终轮次报价为该报价人的有效评审价（拟成交金额）。

(3) 报价可见性：竞价过程中，平台实时公开当前最低报价（隐藏报价人身份）。

2、 响应文件递交：

报价响应文件应以扫描件形式（文件类型应为：.pdf）进行递交，递交方式为：在中国电力建设集团阳光采购网平台（http://bid.powerchina.cn）在线上传，多个文件需对提交文件进行合并，合并文件类型应为：pdf 格式。逾期上传的，采购单位不予受理。

(1) 报价人进行首次报价时，递交报价响应文件应包括（不限于）：

物资报价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要求的资格条件中的其他文件。

(2) 报价人进行后续轮次报价时，报价响应文件仅需递交“**第**轮报价函**”即可。

(3) **所有提交的报价文件必须由经授权报价人签字，并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

3、 报价有效期：报价有效期为 90 天。

4、 竞价保证金：无

五、 评比人员、内容及原则

1、 竞价工作小组由熟悉相关业务的人员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3人及以上单数组成。

2、 报价文件的响应性评定、资信评审、商务、技术评审等进行综合评议。

3、 评比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4、 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报价法**评审，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 当响应报价人数量等于或少于5家时，对所有报价人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当响应报价人数量多于5家时，首先按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5家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的，按照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报价人数量满足5家。

(3) 对进入评审环节的5家报价人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 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5) **定标方式：首备选方式**。

5、 评审程序及内容：

5.1 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 报价人资格审查---报价人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报价人资格的全部要求。

(2) 算术错误修正

〈1〉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若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总报价。

〈2〉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报价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3)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1〉报价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2〉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报价保证金或者所提供的报价保证金有瑕疵不被采购人所接受的；

〈3〉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和签署的；

〈4〉经澄清，对报价的算术错误不接受修正的；

〈5〉报价低于成本或高于采购文件设定的最高限价的；

〈6〉对采购范围和工作内容有实质性偏差的；

〈7〉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权利和义务作实质性修改的；

〈8〉响应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9〉主要性能指标（仅限于打“*”的）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10〉纠正响应文件偏差或保留将会对竞争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11〉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20%的；

〈12〉有违反法律法规、弄虚作假的。

〈13〉报价人不能修正或撤销响应文件重大偏差。采购人允许响应文件有微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而该微小之处不构成重大偏差。

5.2 响应文件澄清

(1) 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水平等，评审小组认为需要报价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

(2)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澄清问题由评审小组组长确认后发出。

(3) 报价人的答复由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响应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报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 评审小组不接受报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5) 评审小组的澄清问题和报价人的答复均以书面方式进行。

5.3 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1) 评审小组成员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

(2) 经评审的报价

〈1〉经评审的报价计算公式

经评审的报价=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2〉遗漏修正

审核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报价组成中此部份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3) 评审及排序

根据经评审的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经评审的报价相等时，按报价低的优先；报价也相等的，按并列推荐。

6、 成交原则：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报价法评审，在报价人完全响应竞价条款要求的前提下，以最终轮次报价最低的报价人为成交单位。

7、 若成交价格明显偏离市场价格，竞价工作小组有权否定全部报价。

六、 成交通知及合同签订

1、 在本章第四条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采购人通过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成交公示,公示期满后,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采购文件和成交人订立书面合同。

3、 履约担保：在签订合同后，成交人应按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金额和形式详见采购文件“**合同格式（模板）**”履约保证金条款规定。

成交人不能按合同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其报价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报价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七、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价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平台发布。

八、 联系方式

采购主管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漹城镇西河路40号

采购单位：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乐山市夹江县漹城镇西河路40号。

联 系 人：郑女士　　电话：13981317524

技术咨询：李红亮　　电话：18419146056

九、 异议受理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纪委办公室

受理电话：0833-5672465

中国水利水电夹江水工机械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